

# 上海踩踏慘劇調查結果公布 11官員受處分

# 黃浦區書記區長雙雙撤職



■黃浦區區委書記周偉被撤銷黨內職務。中新社



■黃浦區區長彭崧被撤銷黨內職務、行政撤職。中新社

## 上海11官員被處分情況

- 黃浦區區委書記周偉被撤銷黨內職務。
- 黃浦區區委副書記、區長彭崧被撤銷黨內職務、行政撤職。
- 黃浦區副區長、黃浦公安分局黨委書記、局長周正被撤銷黨內職務、行政撤職。
- 黃浦區區委常委、分管旅遊工作的副區長吳成被黨內嚴重警告、行政降級。
- 黃浦公安分局副局長陳琪被撤銷黨內職務、行政撤職。
- 黃浦公安分局黨委委員、局長助理兼指揮處處長陳榮霖被行政記過。
- 黃浦區市政管理黨工委副書記、市政管理委員會主任、區城管行政執法局局長徐文虎被行政記過。
- 黃浦區旅遊局黨組副書記、局長孫忠明被行政記過。
- 黃浦區市政管理工作委員會調研員、外灘風景區管理辦公室負責人周順國被行政記過。
- 上海市公安局指揮部副主任、分管上海市公安局指揮中心的陳昌俊被行政記過。
- 上海市公安局指揮中心主任余志豪被行政記過。

■上海踩踏事件調查報告批評黃浦區政府和相關部門領導思想麻痺，嚴重缺乏公共安全风险防範意識。圖為當晚事發時情況。資料圖片

## 上海外灘踩踏事件始末

- 2014年12月31日晚23時，大量的市民、遊客蜂擁至上海外灘陳毅廣場觀摩平台，以期佔據絕佳位置，觀看外灘燈光秀。事實上，外灘燈光秀早前已因安全考量被取消，但由於信息不暢，諸多市民、遊客並不知情。
- 23時35分，階梯底部有人失衡跌倒，繼而引發多人摔倒、疊壓，致使擁擠踩踏事件發生。事件最終導致36人死亡，49人受傷，其中以年輕人居多。
- 截至1月21日，累計有46名傷員經診治後出院，但仍有重傷員2名，其中1名生命體徵尚不穩。

■記者 章蘿蘭整理



■上海市政府昨日召開新聞發佈會，通報去年12月31日晚發生在外灘的擁擠踩踏事件調查結果。新華社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章蘿蘭 上海報導）事發21天後，上海官方昨日正式公布上海外灘迎新踩踏事件調查結果，認定發生於去年12月31日晚的慘劇，是一起公共安全责任事件。共有11名上海官員因此受到處分，其中黃浦區區委書記周偉和區長彭崧均被撤職。據悉，事發時，包括周、彭兩人在內的部分黃浦區官員正在一家高檔日料店用餐，消費數千元後卻並未付款。

2014年12月31日23時35分，上海市黃浦區外灘陳毅廣場發生擁擠踩踏，共造成36人死亡，49人受傷。昨日公布的調查報告還原了事發過程，報告指出，當晚大量市民、遊客湧向外灘觀摩平台，20時至21時約有12萬人聚集於外灘風景區，至23時至事發時已飆升至31萬人。23時23分至33分，上下人流不斷對衝後在階梯中間形成僵持，繼而形成「浪湧」。23時35分，僵持人流向下的壓力陡增，造成階梯底部有人失衡跌倒，繼而引發多人摔倒、疊壓，致使擁擠踩踏事件發生。

時，已是23時30分。調查組認為，對事發當晚外灘風景區特別是陳毅廣場人員聚集的情況，黃浦區政府和相關部門領導思想麻痺，嚴重缺乏公共安全风险防範意識，對重點公共場所可能存在的大量人員聚集風險未作評估，預防和應對準備嚴重缺失，事發當晚預警不力、應對措施不當，是這起擁擠踩踏事件發生的主要原因。調查報告明確指出，這是一起對群眾性活動預防準備不足、現場管理不力、應對處置不當而引發的擁擠踩踏並造成重大傷亡和嚴重後果的公共安全责任事件。

人事變動。原閘北區書記翁祖亮將接任黃浦區區委書記，原上海市城鄉建設和管理委員會主任湯志平任黃浦區副書記、代區長。此外，昨日晚間，黃浦區政府官方微博「上海黃浦」公布了外灘踩踏事件救助撫慰標準，對此次事件遇難人員家屬的救助撫慰金確定為80萬元人民幣，其中，50萬元為政府救助撫慰金，30萬元為社會幫扶金。傷殘人員的救助撫慰金額，則將根據傷員救治、傷情和傷殘鑑定等具體情況另行確定。

### 部分官員事發時高檔餐廳夜宵

此前曾有媒體爆料，事發當晚，黃浦區部分官員在「外灘源附近一家高檔餐廳用餐」。根據上海紀委昨日發布的調查結果，12月31日23時，在參加完外灘源文化廣場新年倒計時活動後，黃浦區區委書記周偉、黃浦區區長彭崧等人確實曾前往已結束營業的空蟬餐廳吃夜宵，相關人員還讓位於空蟬餐廳對面的壹藏餐廳提供了壽司、麵條、湯圓以及飲料、清酒，共消費2,700餘元人民幣，卻並未付款。用餐期間，獲知外灘發生擁擠踩踏事件後，周偉等人離開空蟬餐廳趕去現場。

### 警力嚴重不足 應對處置不當

事發當晚，現場部署警力則嚴重不足。據調查，黃浦公安分局原本僅在外灘、南京路沿線配備約350名民警以維持秩序，當日視人流暴增又對警力部署進行調整。截至當晚23時30分，黃浦公安分局在外灘風景區、南京路沿線共部署警力510名，其中陳毅廣場80名（階梯處13名），南京路沿線150名，與遊客數量相比簡直是杯水車薪。而待其他分局增援警力趕到現場

### 遇難者家屬撫慰金確定80萬

同日，經上海市委常委會、市政府常務會議討論通過，決定給予包括黃浦區區委書記周偉和區長彭崧在內的11名官員黨紀、政紀處分，其中，撤職4人，行政降級1人，行政記過4人，行政記大過2人。給予黃浦區區委書記周偉撤銷黨內職務處分；給予黃浦區區長彭崧撤銷黨內職務、行政撤職處分。（11名官員處分情況見附表）

外灘踩踏事件公布處分結果後，黃浦區亦發生



■韓正表示踩踏事件是血的教訓。資料圖片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章蘿蘭 上海報導）上海昨日舉行黨政負責幹部會議，通報「12·31」外灘擁擠踩踏事件調查報告和黃浦區部分領導幹部違反中央八項規定的調查結果，宣布嚴肅問責處理決定。市委書記韓正表示，外灘踩踏是血的教訓，「我們無比痛心、內疚、自責」。他並強調，人民的生命安全高於一切，各種安全責任問題都必須認真查處，中央八項規定是鐵律，有違必究。

# 韓正：無比痛心自責

## 安全措施若到位慘劇可避免

韓正說，「12·31」外灘擁擠踩踏事件，是一起造成重大傷亡和嚴重後果的公共安全责任事件。這起事件，發生在群眾高興興迎接新年之際，發生在上海的重要地標外灘，36名年輕人失去了寶貴的生命，這是血的教訓，極其慘痛，我們無比痛心、內疚、自責。如果各級領導幹部安全意識更強些，如果各項安全防範措施落實更到位，這起事件完全可以避免。

韓正並直言，必須吸取教訓，比如從嚴管黨治黨做得不夠，治權治吏不夠嚴、管幹部隊伍不夠嚴。他指出，講認真必須嚴字當頭，從嚴管黨治黨，安全管理要嚴，作風建設要嚴，各級黨委（黨組）一把手，要嚴格落實黨廉政建設責任制，要緊緊盯住作風領域出現的新變化新問題，拓展監督渠道、創新監督方式，堅決糾正和查處違反八項規定的行為。

## 匯研大型群眾活動安管辦法

此外，外灘踩踏事件聯合調查組成員、上海市應急辦主任熊新光昨日指出，此次事件教訓極其深刻，也暴露出特大型城市上海在公共安全管理中仍存在盲點。

熊新光透露，未來上海要研究出台大型群眾活動安全管理辦法，填補無組織群眾活動管理空白，做到無組織活動也要有預案，同時修訂應急聯動管理辦法，提升應急聯動效率。同時在6月底前，上海還將完成對旅遊景點、學校、地鐵等人員密集點安全檢查，梳理風險清單，完善應急導向標示。

## 新華社促借鑒香港人流管理經驗

香港文匯報訊 上海昨日發布「12·31」外灘擁擠踩踏事件調查報告，新華社當天發表題為《且論外灘踩踏的「糾錯」與「整改」》的評論文章表示，中國內地不少大城市硬件建設雖已達到國際先進水平，但在城市軟件管理上還差很大；香港、紐約等城市先進的人流管理措施，值得包括上海在內所有內地城市的借鑒。

文章提到，上海外灘擁擠踩踏事件發生之後，香港蘭桂坊的例子屢屢被人提起。1993年元旦零時10分，在酒吧密集的蘭桂坊，人潮失控，踩踏死亡20多人。為了避免慘劇重演，香港政府接納調查報告建議，形成一套成熟的應對機制，包括利用傳媒提早公布封路措施、採取單向人流、要求公共交通工具配合疏導、安排醫療隊候命以及加強安全宣傳等。此後，香港再未發生類似慘劇。

文章指出，對中國內地不少大城市而言，硬件建設已經達到了國際先進水平，但在城市軟件管理上還差很大。香港、紐約等城市先進的人流管理措施，值得包括上海在內所有內地城市的借鑒。吸取先進經驗同時，結合自身實際進行全面、深入的整改，堵住每一個可能出現問題的地方，用更加科學的舉措和負責的態度面對每一場活動，北京雲集踩踏、上海外灘踩踏這樣的悲劇才會真正絕跡。

## 提升公共安全意识成當務之急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章蘿蘭 上海報導）外灘踩踏慘劇，被定性為公共安全责任事件。在公共安全專家看來，提升公共安全意识已成為當務之急。另外，此番上海亦吸取教訓，未雨綢繆對春節、元宵期間的29項活動進行重新評估，並取消了其中的5項。

上海政法學院社會管理學院院長章友德認為，上至政府，下至國民，提高公共安全意识已成為當務之急。章友德直言，過去幾年，上海重特大事故、事件時有發生，每次慘劇發生，相關部門及責任人都會受到行政或刑事處罰，但是申城政府部門並未從一起起事故中，真正吸取教訓。他指，作為中國具有示範性、標誌性的城市，上海仍面臨許多問題，並暴露出政府、社會、公眾均缺乏公共安全意识，缺少應對公共安全风险的能力，同時此次踩踏事件也暴露出中國高校在公共安全教育方面的嚴重缺失。

中國人民公安大學安全管理資深專家張弘亦表示，發生外灘踩踏的根本原因是政府麻痺大意，「心防」懈怠。

### 滬取消五項春節元宵活動

不過，外灘踩踏慘劇發生後，安全問題已被此間政府列入首要考量。上海市副市長周波昨日表示，今年春節和元宵節上海原計劃舉辦29項活動，出於安全考慮，通過風險評估，24項活動仍將舉辦。這意味著其中的5項活動，已經被取消。周波強調，各級政府部門要恪盡職守，認真做好相應安全措施和風險評估，確保安全進行。

如今，大型活動辦或不辦，也令上海市政府陷入兩難。據悉，此前上海多個傳統燈會將停辦的消息，曾引發上海市民不滿，指責政府不該「因噎廢食」。



專家解讀



■記者在新聞發布會現場提問。新華社

香港文匯報訊 上海市政府聯合調查組昨日公布「12·31」外灘擁擠踩踏事件的調查報告，指出這是一宗公共安全责任事件，建議處分

## 人民網質疑：為何沒問責更高級官員

黃浦區11名黨政官員。人民網昨日刊文《五問外灘陳毅廣場擁擠踩踏事件聯合調查組：「問責是否到位？」》。人民網提出五個疑問包括：事發21天才公布調查結果並問責，是否太遲？問責以上海黃浦區領導為主，更高級別的領導沒有出現在問責名單上，問責是否到

位？「12·31」外灘踩踏為何定性為「事件」而不是「事故」？對群眾自發聚集性活動而非政府組織的公眾活動，政府是否負有同樣的責任？踩踏事件後上海取消或暫停了部分人流密集的公共活動，是否有因噎廢食之嫌？對於更高級別的官員沒有被問責，上海市政府法制辦副主任劉平表示，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突發

事件應對法》第63條：「地方各級人民政府和縣級以上人民政府有關部門違反本法規定，不履行法定職責的，由其上級行政機關或監察機關責令改正；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根據情節對直接負責的主管人員和其他直接責任人員依法給予處分……」劉平解釋說，依據這個法條，突發事件應處分的，就是「直接負責」的責任人。